



**2012 长城润滑油中国房车锦标赛 第四站 鄂尔多斯国际赛车场**  
**2012 SINOPEC Lubricants China Touring Car Championship — Ordos**

签发： 赛事仲裁委员会

决定文件编号： 02

主送： 中国量产车组：海马福美来车队

经赛事仲裁委员会追加调查（第三分站赛）决定如下：

参赛者	海马福美来车队
事实	在冲刺圈时，车队工作人员未保持在安全的信号站区域内
依据	2012年中国房车锦标赛比赛规则第 100 条款
决定	警告并记录备案

参赛者仍有上诉的权利。

葛 钧  
仲裁主席

黄 炜  
仲 裁

范建义  
仲 裁

日期：2012年7月7日

时间：18:00

文件编号：

参赛者签收

签名..... 18:15.

时间.....

抄送：	
1.车队	2.官方公告栏
3.技术代表	4.记时中心